

河 南 省 交 通 运 输 厅

关于申报 2015 年河南省交通运输科技 成果推广计划项目的通知

各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交通运输局（委），厅直属各单位、厅机关有关处室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全省交通运输工作会议精神，顺利完成“十二五”我省交通运输科技成果推广规划目标，根据交通运输部和省厅《关于加强交通运输科技成果推广工作的意见》等文件精神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 2015 年河南省交通运输科技成果推广计划项目的申报工作。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重点推广应用方向

- 1、公路沥青废料冷、热再生利用技术成果
- 2、公路水泥稳定碎石抗裂技术成果
- 3、公路桥梁混凝土耐久性施工技术成果
- 4、桥梁无损检测及加固技术成果
- 5、交通运输绿色低碳与节能减排技术
- 6、交通运输信息化智能化技术
- 7、收费站管理标准化技术成果等

二、申报主要条件

1、凡在全省范围内从事公路水路建设、养护、管理、运输、规划设计及科研院所等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和团体均可按程序申报。

2、成果推广单位应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，能够为项目的实施提供充分的技术支持；成果应用单位应具有扎实的成果转化应用能力和完善的管理制度等，能够为成果的推广应用提供必要的人力、物力及资金等方面的保障。

3、拟推广应用的成果应不涉及知识产权、涉密等问题，且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之一：

(1) 2014 年及以前完成的省交通运输科研成果，对已及批准上升为地方标准、行业标准和国家标准的成熟科研成果优先安排。

(2) 对已列入交通运输部《交通运输建设科技成果推广目录》的成果优先安排。

(3) 对于其他符合交通运输行业发展需求，能够推动行业技术进步、经济和社会效益明显的科技成果给予重点支持。

三、申报程序及时间要求

请各单位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前，将《申请书》和《可行性研究报告》一式三份（含电子版）报厅科技处 1812 房间。厅直属各有关单位的推广项目由各单位审核同意后统一上报，其中，各省辖市、直管县（市）公路管理局申报的推

广项目由省厅公路局综合平衡后统一报厅科技处。省厅不接受个人及其他单位（部门）的单独申报；鉴于时间原因等，对于逾期上报的材料省厅不再单独受理。《申请书》和《可行性研究报告》电子版可在“交通之星”
(<http://www.jtstar.com>) 网站下载。

联系人：于浩

电话：0371-87166706；手机：13633859262

Email:yh@hntri.com

2015年4月7日